

广州市番禺区统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市、区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，充分发挥统计信息、咨询、监督职能作用，依法及时发布和公开统计数据，全面做好数据解读和咨询工作，努力打造公开、透明、法治的服务型统计机关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全面落实

一是定期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“数据发布”栏目发布统计月报、经济运行情况、统计公报、统计年鉴等数据 24 批次，方便公众及时、准确把握番禺经济发展态势。二是通过局专属页面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9 条，定期发布统计数据类、政务（工作）动态类、统计执法类和财政预决算信息，方便公众及时了解我局的相关信息。三是做好数据解读工作。在区政府门户网站“数据说”栏目发布数据解读 4 份，加强经济运行情况解读，回应社会关切。四是广泛征求公众对番禺区统会融通试点的意见建议，通过在区政府门户网站“调查征集”栏目主动公开调查问卷，邀请公众参与问卷调查，着力提升统计工作质量效能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依法规范

在做好社会公众需广泛知晓的主动公开事项的同时，进一步畅通受理渠道、规范答复流程、遵照办理时限，及时答复办结依申请公开意见，回应市民关切和个人咨询事项。

2024年我局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10件，办结10件，答复率100%。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而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标准有序

加大信息发布审核力度，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，防止泄露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，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。严格执行对外发文内容“三审三校”“先审后发”机制，加强对外发布稿件、统计数据等资料的审核把关，杜绝因发布内容出现纰漏而引发重大舆情危机，确保牢牢守住网络安全主阵地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稳步推进

一是以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为抓手，常态做好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的维护和信息更新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和公众期待，积极做好数据解读和统计咨询服务。二是压实主体责任，定期加强专项检查和日常巡检，对网站错误表述和错链进行排查，保障各类信息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逐步强化

强化政务公开队伍建设，提升政务公开业务能力和水平，建立主要领导牵头抓总，分管领导负责，局办公室统筹指导，各科室、中心积极配合的机制，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推进重点工作有序落实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制度，主动公布咨询、监督投诉电话，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检查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0	0	0	0	0	0	1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2	0	0	0	0	0	2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2	0	0	0	0	0	2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3	0	0	0	0	0	3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其他处理	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10	0	0	0	0	0	1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的工作成效，但工作中也存在不足，主要为：一是解读工作偏重于统计数据方面，对统计方法制度、统计指标内涵等方面的解读

不够生动、丰富。二是政务公开工作的创新力度不够大，以公开促统计质效提升的成效还不够明显。

接下来，我们将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创新探索多渠道、全方位、立体式的统计方法和统计数据解读工作方式。持续强化政务公开的队伍建设，加大培训力度，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，不断提高统计信息公开工作效能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度本单位共发出收费通知0件，涉及收费金额0元，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0元。

广州市番禺区统计局

2025年1月21日